

共青团成都东软学院委员会文件

成东软团发〔2020〕14号

关于开展2020年成都东软学院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及 志愿服务工作总结评优的通知

各分团委、各基层组织：

为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通过社会实践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练就过硬本领、投身强国伟业，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根据学校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情况及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校团委发布了《成东软团发〔2020〕6号 关于开展2020年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各基层组织、个人积极落实了文件精神，彰显我校学子志愿服务风貌，现校团委决定评选并表彰成都东软学院2019-2020学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者”、“十佳志愿者”、“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现将评选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及奖励办法

1、“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参评对象为：参与2020年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活动的同学。评选“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

奖励设置为：证书以及纪念品。

2、“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参评对象为：参与2020年暑期社会实践的队伍。评选“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奖励设置为：证书及纪念品。

4、“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者”、“十佳志愿者”、“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参评对象为：2019年12月5日至2020年12月5日参加服务的个人、班级或学生组织。评选“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者”、“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的奖励设置为：证书。评选“十佳志愿者”的奖励设置为：证书及纪念品。

二、评选条件

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

- 1、吃苦耐劳，具有良好团队精神；
- 2、在暑期社会实践期间表现优异，积极向上，具有无私奉献的品质；
- 3、在志愿服务中作出较大贡献，有较大影响力；
- 4、思想素质好，社会责任感强；
- 5、表现积极，善于发现自身和团队的问题，对自己的问题能及时改正，对团队能及时提出意见或建议；
- 6、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优秀人数不得超过队员人数的12%，获得市级、省级、国家级优秀队伍的可酌情增加。

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

1、以组织团体的形式参赛，并提交志愿服务种类、总人数、总时数、照片，以文字方式报送；

2、在推进志愿者工作中有一定影响力，并在志愿者工作中有突出成绩，在当地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

3、团队的管理和运行良好，有突出表现；

4、吸引力和凝聚力强，相互配合，相互鼓励；

5、共评选 1 支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志愿服务队。

优秀志愿服务组织：

1、志愿服务在 2019 年 12 月 5 号至 2020 年 12 月 5 日进行，积极参加志愿服务的学生组织；

2、以组织团体的形式参赛，标明项目服务时长、项目服务参与总人数、项目服务服务人数和项目服务成果，并以文字方式报送；

3、在推进志愿者工作中有一定影响力，并在志愿者工作中有突出成绩；

4、积极开展志愿活动，成效突出，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

5、组织的管理和运行良好，吸引力和凝聚力强；

6、组织成立 1 年以上，成员人数不得少于 30 人；

7、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而参加活动；

8、共评选 5 个优秀志愿服务组织。

优秀志愿者：

1、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思想素质好，社会责任感强，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参加活动；

2、积极参与各项公益活动，并在各项公益服务中（包括敬老院、小学支教、献血服务、暑期社会实践、大型赛会等）作出较大贡献，有较大影响力，表现优秀的人员；

3、根据志愿服务累计工时筛选评定；

4、共评选 50 名优秀志愿者。

十佳志愿者：

1、志愿服务工时达到 80 小时以上；

2、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思想素质好，成绩优异，社会责任感强，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参加活动；

3、长期参与各项志愿服务活动，并在各项志愿服务中（包括敬老院、小学支教、献血服务、暑期社会实践、大型赛会等）做出卓越贡献，起模范带头作用，对志愿者组织及志愿者群体的发展有着深刻的影响力；

4、善于发现志愿者活动和志愿者本身的问题，并对志愿者组织能及时提出意见或建议，促进志愿服务事业的全面发展；

5、根据志愿服务累计工时、学习成绩、志愿者综合素质筛选；

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

1、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且有优异表现；

2、在服务过程中认真负责、热情待人、服从指挥，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思想素质好，社会责任感强，不以任何利益为目的参加活动；

3、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在卡点值守、防疫宣传、代购帮办等方面活动次数多、时间长、效果好，做出积极贡献、具有良好社会影响的志愿者；

4、共评选 20 名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

三、评选程序

由校团委、校学生会、青年志愿者协会在全院组织申报“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者”、“十佳志愿者”、“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奖项的评选。

（一）申请

1、参加评选的人员将申报表（电子版）及评选材料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前上报青年志愿者协会官方邮箱 2579849530@qq.com；同时，纸质版一式一份交至 C7 一楼青年志愿者协会办公桌处。

2、获奖个人、学生组织、班级等必须同时具有文字的活动资料和图片，视频等佐证材料。

（二）审核

在全院上报结果的基础上，结合评优标准，由评审委员会进行复审，确定名单。

（三）学院公示

1、学院将审核通过的“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者”、“十佳志愿者”、“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奖项的评选名单进行不少于3日的全院公示；

2、校学生会会对获奖个人和集体公示过程予以监督并进行终评审批。

四、注意事项

（一）为使本次评优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增加工作的透明度，使之合理化、规范化，特制定评选总则。

请各团队根据自身工作要求结合评选总则制定相关评选细则，所有电子版材料申报发于11月13日前上报青年志愿者协会官方邮箱2579849530@qq.com审批后开始评选，纸质版材料交于C7一楼青年志愿者协会办公桌处。

各人员在提交申报表的同时，**需提交评选相应奖项的资料，包括视频、照片、文字材料、PPT等**，各项提交材料请参照具体审批表。

（二）青年志愿者协会务必对申请组织、团体或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申请材料审查，名单和申请材料一经上报，不再修改，不具备评选条件和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的申请组织、团体或申请人将被取消评选资格。

（三）上报材料时，需注意以下几点。

“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需提交纸质版《2020 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申报表》。

“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需提交纸质版《2020 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推荐表》。

“优秀志愿服务组织”需提交纸质版《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申报表》1 份，并提交电子版，命名格式为**优秀志愿服务组织。

“优秀志愿者”需提交纸质版《2020 年度优秀志愿者申报表》。

“十佳志愿者”需提交纸质版《2020 年度十佳志愿者申报表》。

“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需提交纸质版《2020 年度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申报表》。

五、相关要求

评优工作要依据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校团委、校学生会和青年志愿者协会将严格把关，确保评选质量，按照有关文件要求积极准备材料，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各项申报工作。

相关申请表格请见附件。



附件：

1. 《2020 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志愿者申报表》
2. 《2020 年度优秀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服务队推荐表》
3. 《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申报表》
4. 《2020 年度优秀志愿者申报表》
5. 《2020 年度十佳志愿者申报表》
6. 《2020 年度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申报表》